幼儿园小朋友把遥控器当玩具
频繁开关机 电视机配件烧坏了

136******60吴女士来电:需要维修液晶电视机。

记者任晓报道 前不久,在我市一家幼儿园任教的吴女士发现,两间教室里的液晶电视机都出现了无法正常启动的情况。

“在学校的规定时间里,有时会让小朋友看一会儿动画片。”吴女士说,自从电视机坏了以后,幼儿园的小朋友们就少了一项活动项目。

经过了解,幼儿园里出现问题的电视机共有5台。刚坏的这2台电视机,表面是完好的,而其余3台电视机的屏幕出现了不同程度损坏,屏幕损坏后,既没有画面也没有声音了。5台电视机坏了,剩下的电视机满足不了小朋友的需求。所以,她想趁这个机会修好出现故障的电视机。

于是,她与几位同事商量了下,希望能找个靠谱的师傅上门维修。由于久久没有合适的人选,修电视机的事情就被搁置了。直到前两天,有人提醒可以拨打8890便民服务热线,她当即就拨通了电话。

接到电话后,8890加盟商新世界家电维修部的伊师傅与吴女士取得联系,并在约定时间来到幼儿园。

“这3台电视机的使用年限久,更换屏幕已经不划算了。”伊师傅查看了具体情况后,将结论告诉吴女士,并给出换屏幕以及换电视机的价格,供她参考。考虑了之后,吴女士决定等到合适的时候更换电视机。

至于其他2台电视机,伊师傅很快分析出原因:除了配件正常老化的因素外,短时间内多次开关,导致一台电视机的电源板烧坏,另一台主板烧坏。

“白天的时候,电视机一般都处于待机状态,可能是有些小朋友把遥控器当成玩具,不停地开了又关。”吴女士猜测,很可能是有些调皮的小朋友干的。由于没有相应的配件,伊师傅提出将电视机运回店里维修,吴女士同意了。

回到店里后,伊师傅分别将这2台电视机的主板和电源板拆下,找到匹配的配件,进行更换、试用,直到电视机恢复正常。之后,伊师傅马上将这2台电视机送回幼儿园。

“从找出问题,到送回修好电视机,只花了4个小时,师傅的速度很快,效率也很高,很满意。”吴女士说。

风机不会转动 冰箱无法制冷

通讯员陈艳理报道“我们店里的冰箱不制冷了,需要师傅尽快上门查看一下。”叶女士在巴黎商街开了一家店,店里有一台商用冰箱。近日早上,她打开冰箱门,发现冰箱完全不制冷,处于常温状态。

“这台冰箱用了才一年,之前一直用得挺好的,不知道是不是制冷剂用完了。”叶女士说,自己对维修冰箱一窍不通,还是得找师傅上门检修。

冰箱出了故障,如果不及时维修,会影响店里的正常经营。于是,叶女士赶紧拨打88900000,联系到了8890加盟商小吴家电的吴师傅。当天中午,吴师傅便在约定时间内赶到了叶女士的店里。

吴师傅说,冰箱不制冷,首先要检查冰箱的几个重要部件是否正常工作,其次再检查是否有制冷剂。

“压缩机旁边的风机不会转动了。”吴师傅打开冷藏室门,用手按住冰箱边缘的按钮,发现风机已经停止工作,而旁边的压缩机已经发烫。

“风机的作用是散热,一旦它出现故障,整个冰箱会因为压缩机过热而达不到制冷的效果。”吴师傅解释,要解决故障,建议更换一个新的风机。

“定期清洁冰箱压缩机很有必要,可以延长冰箱寿命,提高制冷效果。”吴师傅提醒,压缩机是冰箱的重要组成部分,使用时间久了,上面堆积的灰尘,会阻碍冰箱的散热效果,导致冰箱内部滋生细菌并产生异味。

一小时后,新的风机安装完毕,冰箱恢复正常。

“8890师傅我一直都很信赖,这次服务我也很满意,价格很公道。”叶女士笑着说。

水管接头老化漏水 天花板遭殃

151******52徐先生来电:天花板上的水管接头坏了,需要维修。

通讯员陈艳理报道 徐先生家住紫微北路。十几年前,家中卫生间的天花板上安装了一根下水管。近日,徐先生发现,每到下雨天气,下水管接头处就“滴答滴答”不停往下滴水。

“水管一直这么漏水,得赶紧修回去。”徐先生担心,水管漏水问题如果得不到解决,长此以往,天花板会被水浸坏。于是,徐先生拨通了88900000,联系到8890加盟商曼联家政的吕师傅。

当天下午,吕师傅来到徐先生家。走进卫生间,吕师傅抬头看见天花板上有一块明显被水浸泡发黄的痕迹。他拿来梯子,查看下水管接口的具体情况。

“下水管的接头老化了,导致断裂,只需换个新接头就可以了。”吕师傅边说边将损坏的水管接头切断,拿出新的水管接头,与旧水管对齐,让新的接头完整地接上旧水管,再用胶水将其粘贴在一起。

“粘上胶水后,先让水管闲置二十分钟左右,就可以正常使用了。”吕师傅叮嘱。

二十多分钟以后,吕师傅用水测试下水管,漏水的问题已经解决。

下车忘拿钥匙 汽车自动落锁

138******79应女士来电:需要开车门锁。

记者任晓报道“我把车钥匙落在车里了,赶紧帮我找个开锁师傅。”近日,市民应女士打进8890求助。

当天,应女士开车到超市购物,把车子开进地下停车场熄火后,她把拔下来的车钥匙放进了副驾驶座上的包里。之后,她顺手拿起手机,下车关门,径直往超市走去。

“等到买完东西拎着袋子出来,才发现包落在车上。”车门早已自动落锁,应女士只能站在车外干着急。

幸好手机还在手上,于是,应女士拨打88900000。8890加盟商老跷开锁的丁师傅接到电话后,来到停车场,很快就将车门打开。

丁师傅说,类似应女士这种情况,生活中并不少见。8890提醒广大司机,下车后最好养成检查车钥匙的习惯,并检查车窗和车门是否已经锁好。若遇到问题,可以拨打88900000求助。

永康市人民法院公告

2018年10月8日第1071期

《永康日报》

(2018)浙0784民初4561号

被告:永康市汇丰家私城,住所地:浙江省永康市石柱镇前郎村下处76号。投资人:郎龙标。被告:郎龙标,男,1964年9月6日出生,汉族,住浙江省永康市石柱镇前郎村中处12号,公民身份号码:330722196409063219。被告:郎春景,女,1968年3月13日出生,汉族,住浙江省永康市石柱镇前郎村中处12号,公民身份号码:33072219680313322X。原告浙江永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被告永康市汇丰家私城、郎龙标、郎春景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因你们去向不明,无法直接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18)浙0784民初4561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内容如下:一、由被告永康市汇丰家私城归还原告浙江永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人民币1100000元并支付利息、罚息、复利(利息从2014年9月21日起按月利率7.26‰计算至2015年1月22日止,扣除已支付的1087.64元;罚息从2015年1月23日起按月利率10.89‰计算至实际还款之日止;复利以所欠利息为基数按月利率10.89‰计算至实际还款之日止)。二、由被告永康市汇丰家私城支付原告浙江永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本案诉讼支出的律师代理费10000元。三、由被告郎春景对上述一、二项款项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四、由被告郎龙标对上述被告永康市汇丰家私城不能清偿的部分以其个人其他财产承担清偿责任。上述款项限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履行完毕。如被告未按上述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则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应当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本案案件受理费17040元,公告费400元,合计17440元,由被告永康市汇丰家私城、郎龙标、郎春景负担。请你们自公告之日起六十日内来本院石柱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未领取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提起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2018)浙0784民初5359号

钱宇腾(住浙江省永康市东城街道园丁东路5幢2单元302室);楼鹏(住浙江省永康市东城街道高圳路27号)。本院受理原告王滨与被告钱宇腾、楼鹏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8)浙0784民初5359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由被告钱宇腾于判决生效后七日内归还原告王滨借款5万元并支付逾期还款的利息损失(利息损失从2018年6月22日起按年利率6%计算至实际还款之日止);二、由被告楼鹏对上述款项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如被告未按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归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688元(已减半收取),由被告钱宇腾负担,由被告楼鹏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请你们自公告之日起六十日内来永康市人民法院504办公室领取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交副本,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8)浙0784民初3256号

被告:应志勇,男,1965年11月30日出生,汉族,住永康市唐先镇上新屋村虹霓自然村115号,公民身份号码:330722196511307937。被告:胡和娇,女,1967年7月2日出生,汉族,住永康市唐先镇上新屋村虹霓自然村115号,公民身份号码:330722196707027523:本院受理原告章春芳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因无法向你们直接送达,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之规定,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8)浙0784民初3256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由被告应志勇归还原告章春芳借款30万元并支付利息(利息从2015年7月1日起按月利率1.8%计算至款清之日止)。款限本判决生效后十五日内履行完毕。二、驳回原告章春芳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果被告未按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4281元(已减半收取),由被告应志勇负担。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2018)浙0784民初4194号

浙江巨合链条有限公司,住所地:浙江省永康市五金科技工业园金山东路17号内第三幢。法定代表人:朱振武。吕荷花,女,住浙江省永康市东城街道望春东路,身份证号:330722197011195945。本院受理原告周小红与被告浙江巨合链条有限公司、吕荷花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2018)浙0784民初4194号民事判决书,判决主要内容:由被告浙江巨合链条有限公司、吕荷花共同归还原告周小红借款本金100000.00元及利息(利息自2015年4月28日起按月利率1.5%计算至款项付清之日止)。款限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履行完毕。如果被告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本案案件受理费3380元,公告费400元,合计3780元,由被告浙江巨合链条有限公司、吕荷花负担。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

(2018)浙0784民初3473号

被告:吕志峰,男,1978年4月11日出生,汉族,住永康市象珠镇寺口吕村四方小区346号。本院受理原告浙江永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诉你信用卡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因无法向你直接送达,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之规定,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8)浙0784民初3473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由被告吕志峰归还原告浙江永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用卡透支本金22988.44元,并支付利息、违约金(计算至2018年3月1日止利息2491.39元、违约金3735.05元,之后的利息按日万分之五计算,违约金按最低还款额未还部分的5%计算,最低1元,最高500元,均计算至款清之日止,但利息和违约金合计不超过年利率24%)。款限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履行完毕。如果未按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530元,公告费400元,共计930元,由被告吕志峰负担。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2018)浙0784民初3809号

被告:吕贵宝,男,1969年11月15日出生,汉族,户籍所在地:永康市象珠镇清渭街村枣林路96号。本院受理原告俞洪亮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因无法向你直接送达,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之规定,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8)浙0784民初3809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由被告吕贵宝归还原告俞洪亮借款4万元。款限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履行完毕。如果被告未按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800元,公告费400元,合计1200元,由被告吕贵宝负担。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2018)浙0784民初6057号

陈元升,男,1977年12月9日出生,汉族,住永康市象珠镇木渠村后山头村自然村渠兴南路55号,身份证号码:330722197712097133。本院受理原告蒋华伟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已审理终结。因无法向你直接送达,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之规定,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18)浙0784民初6057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由被告陈元升归还原告蒋华伟借款128000元,并赔偿利息损失(利息损失自2018年7月16日起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同档次贷款基准利率计算至款清之日止)。款项限本判决生效后七日内履行完毕。如果被告未按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本案案件受理1430元(已减半收取),由被告陈元升负担。自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2018)浙0784民初4491号

景叶青(住址为:浙江省永康市龙山镇吕南宅二村长龙中路38号,公民身份号码为:330222197012193151):本院受理原告胡新春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二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18)浙0784民初4491号民事判决书。本院判决如下:由你归还原告胡新春借款112000元及利息损失(利息损失从2017年2月6日起按年利率6%计算至款清之日止),款在判决生效后十五日内履行完毕。如果你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2680元,公告费400元,合计人民币3080元,由你负担。限你自本公告之日起60日内来本院龙山法庭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出副本,上诉于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并在提交上诉状时一并预交诉讼费用2680元,上诉期满七日内仍未交纳的,按自动撤回上诉处理。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专户名称: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财政汇缴专户);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金华市分行营业中心或直接交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收费室;汇入账号:19699901040004090。

停水通知

因石柱镇后莘村段主管网改造碰头,定于10月9日7:00—24:00石柱至江瑶段全线停水。请各用户储水备用,因停水造成不便敬请谅解。

联系电话:89276627(739262)

永康市自来水公司

2018年10月7日